

东莞市企石镇旧围村典型村培育创建指导需求书

一、项目概况

(一) 项目名称：东莞市企石镇旧围村典型村培育创建指导

(二) 项目地点：东莞市企石镇旧围村

(三) 项目范围：企石镇旧围村

(四) 资质要求：城乡规划甲级、乡村振兴

二、工作内容

按照《广东省“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”典型村评定办法(试行)》的有关要求，对东莞市企石镇旧围村进行规划设计，基于我村提供的基础数据调查成果，针对范围内项目背景、现状分析、相关规划解读、项目总体定位及发展目标、建设项目布局、产业发展规划、重要节点设计、建设项目库、实施保障等内容的规划设计及服务工作的。

三、工期要求

中选后3个工作日内与选取方签订合同，签订合同后至2026年12月。

四、付款方式、时间

项目签订合同后按照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和付款时间进行

付款。

东莞市企石镇旧围股份经济联合社



2026年3月16日